

证券代码：872222

证券简称：中稀天马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中稀天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2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林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于近期向中国银行梁山支行申请授信，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向中国银行梁山支行申请银行授信总额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公司以“鲁（2017）梁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0192 号”土地使用权和中稀华创新材料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名下 7349 平方米土地及不低于 4800 平方米的办公楼在办理完不动产权证后抵押给中国银行梁山支行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林平与共同实际控制人孙明华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条款以公司与上述银行最终签署的书面合同为准。

根据《治理规则》，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根据《公司章程》，上述融资额度属于董事会权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林平、孙明华、孙明霞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稀天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中稀天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6 日